



# 編輯室手記

《婦研縱橫》曾在第 94 期和第 97 期製作「當性別弱勢面對暴力」和「消除基於性別的暴力」專題，探討因性別位置而遭受到的不同暴力型態以及因應行動。隨著網路科技的發達，有別於傳統具體空間的暴力模式，近年來開始產生透過網路媒介而衍生的「網路性霸凌」及其結合的跟蹤騷擾行為，此暴力現象日益嚴重，因此促成本期對於此議題之重視。

根據現代婦女基金會在 2014 年對我國年輕女學生所做的調查，有 12% 曾遭遇跟蹤騷擾，且被跟蹤型態以「通訊騷擾」佔將近八成為最多。在林美薰副執行長和林嘉萍專員的文中指出，「科技跟蹤」利用網路取得被害者的資

料，加以騷擾或恐嚇，造成的創傷後壓力症候群不亞於傳統型態的傷害；而目前此一議題的危險性尚不被熟悉，因此呼籲推行跟蹤騷擾之立法。

除了科技跟蹤，接著在婦女救援基金會張凱強組長的文章中闡述「未得同意散布性私密影像」的「復仇式色情」，加害人藉由各類新興傳播科技及社交網路，散布被害人性私密影像而導致身心創痛的新聞屢見不鮮，作者分析其坐落於父權體制的脈絡，並指出面對此類影像應做到不點閱、不分享、不譴責被害人，才能共同對抗當代扭曲的厭女社會氛圍。

更進一步，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博士後研究員余貞誼探討自 2015 年末於 PTT 八卦板開始興起的「母豬教」一詞，反映的仇女文化及網路性霸凌的性別階層，是如何讓網路環境逐漸變成男性主導的不公正空間，建構了真實虛擬（real virtuality）。作者指出網路線上「母豬教」在攻擊個別女性時，正如線下世界的職場或街頭性騷擾，皆在偵查性別界限，並使用侮辱、仇恨和暴力威脅的方式，讓女性遠離男性主宰的領域；因此呼籲應藉由性別文化教育和網路公民權，來改變線上騷擾的社會意義。

由上可知，近年來許多性霸凌事件已由實際面對面的貶抑嘲諷與威脅行

為，演變為網路上的攻擊言論或詆毀，讓受害者遭受二度傷害。然而不論是在《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中，都未明確提及網路性霸凌的概念及相關定義。有鑑於此，彰師大輔導與諮商所研究生李明峰及高師大性別教育所研究生洪培忻認為，應擴大校園網路性霸凌的涵蓋範圍，將性霸凌由實際的校園現場延伸至網路範疇，並在文中解釋了多個迷思與處遇方式。

專題最後一篇由臺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呂欣潔研究員探討同志社群所面對的網路性霸凌現象，有趣的是不同於批判網路匿名的特性所造成的言論傷害，作者反而看到了在現今社群媒體風行的狀況下，使得同志在網路上賴以維生的匿名性與個人隱私漸難維持、公私領域界線變得模糊。另外，面對網路上對於同志族群的歧視言論，作者藉由工作經驗指出言論是否造成傷害，雖然對不同人所造成的主觀感受往往有所差異，但面對大範圍的偏見所造成的制度性歧視，最重要的仍應藉由教育以徹底改善。

上一期的觀察評介因編輯部作業疏漏，未能妥善呈現彰師大輔導與諮商學系陳金燕教授的文章，因此於本期重新刊登。陳教授在出席 UN CSW60 會議後，撰文分享對於永續發展的目標、性別暴力防治、心理健康、媒體觀察等議

題思考，相當詳盡豐富。另一篇是由高醫大性別所研究生洪斐云分享歐陽文風牧師的演講，指出如何從邏輯和經文解釋企圖回應反同基督徒的論述謬誤，牧師期望提供教會多元觀點，並鼓勵基督徒學習看見個體的生命多於律法的約束。

活動報導的部分，本期規劃了 Janine Benedet 教授訪臺演講專輯。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副院長暨女性主義法學研究中心主任 Janine Benedet 於今年四月中旬受臺大法律系陳昭如教授邀請來臺，於其間分別在國立臺灣大學、勵馨基金會、婦女新知基金會、婦女救援基金會進行演講。臺大科法所研究生蔡惟安撰文記錄性侵法律改革作為社會變遷的觸媒；臺大法研所研究生謝旻桂提供加拿大廢娼法律倡議的反思；勵馨基金會倡議專員李心祺分享性交易及兩小無猜條款的討論；婦女新知秦季芳及林秀怡主任闡述「積極同意模式」實務運作借鏡；以及婦女救援基金會陳莉綦專員對於性剝削、娼妓制度與復仇式色情的交流紀實，篇篇重要而連貫；期待本專輯能透過加拿大經驗及對於性傷害的各種形式之討論，帶給讀者啟發進而思考臺灣所面對的困境與挑戰。